

目 录

绪 论	1
第一章 近代妓女面面观	7
第一节 妓女的来源和结局	7
第一目 妓女的来源	7
第二目 妓女的等级和种类	9
第三目 妓女的从良	10
第四目 妓女的结局	13
第二节 妓女的活动环境	14
第一目 妓院的等级	14
第二目 妓院的规矩	15
第三目 节日的妓院	17
第四目 妓女的法律地位	18
第五目 民间对妓女的想法	19
第三节 妓女与老板的关系	20
第一目 三种类型的身份关系	20
第二目 对妓女的培训与控制	21
第三目 老板对妓女的摧残	23
第四节 妓女与嫖客的关系	26
第一目 嫖妓的程序	26
第二目 妓女对嫖客的称谓及态度	28

第三目	妓女的性意识	29
第四目	妓女对于卖淫的看法	30
第五节	人生舞台中的妓女	33
第一目	妓女的自我包装	33
第二目	妓女的登台演出	35
第三目	妓女的广告意识	37
第四目	妓女的迷信意识	40
第五目	妓女的自我感受	42
第二章	晚清时期的妓业	45
第一节	形形色色的嫖客	45
第一目	皇帝	45
第二目	皇亲国戚	46
第三目	朝廷要员	50
第四目	地方官员	51
第五目	官僚子弟	53
第六目	军人	53
第七目	士人	56
第八目	商人	59
第二节	澳门香港地区的妓女	60
第一目	澳门	60
第二目	香港	64
第三目	香港保良局	73
第三节	闽浙两湖地区的妓女	76
第一目	福建	76
第二目	“江山船”	77
第三目	两湖	81

第四节 太平军占领区域的妓女	82
第一目 太平天国的禁娼	82
第二目 太平天国失败后的妓业	84
第五节 上海妓院的变迁	87
第一目 北里风月	87
第二目 租界与妓女	89
第三目 花烟间	95
第四目 花榜与冶游	96
第五目 妓女文学的兴起	98
第六目 济良所	101
第六节 京津地区的妓女	105
第一目 北京	105
第二目 天津	107
第三目 赛金花其人其事	109
第四目 义和团时期的妓女	111
第五目 公娼制度的开始	112
第七节 其他地区的妓女	116
第一目 东三省	116
第二目 两广	119
第三目 云南、四川	123
第三章 清末民初的妓业	126
第一节 辛亥革命时期知识界对妓女的审视	126
第一目 报刊舆论对妓女的关注	126
第二目 西方女权思想的激荡	129
第二节 辛亥革命前后的妓女	131
第一目 革命党人与妓女的关系	131

第二目	妓女与辛亥革命	136
第三目	刺宋案中的妓女	138
第四目	妓女与逆境中的革命党人的交往	140
第三节	妓女的爱国情怀	143
第一目	青楼女子的心声	143
第二目	小凤仙与护国将军蔡锷	144
第四节	沉沦与救援	146
第一目	南京	146
第二目	江苏、安徽	148
第三目	北京	150
第四目	山西	154
第五目	中国救济妇孺总会	155
第四章	北洋军阀时期的妓业	161
第一节	形形色色的嫖客	161
第一目	政府要员	161
第二目	南北军阀	163
第三目	国会议员	168
第四目	学生	169
第五目	文人	170
第六目	商人	172
第二节	五四运动中的妓女	173
第一目	上海妓女的爱国表现	173
第二目	其他地区妓女的反应	175
第三目	余波	176
第三节	禁娼舆论的兴起	176
第一目	中外人士的废娼言论	176

第二目	废娼社团的相继建立	181
第三目	中外当政者的反应	183
第四目	各媒体的社会舆论	188
第四节	中国共产党的禁娼主张	189
第一目	向警予的看法	189
第二目	瞿秋白等人的论述	191
第三目	中共外围组织的观点	192
第五节	北国风尘女	194
第一目	东三省	194
第二目	陕西	199
第三目	绥远	201
第四目	山西	202
第五目	天津	203
第六目	山东	205
第七目	河南	207
第八目	两湖	209
第九目	安徽	212
第六节	南方青楼花	213
第一目	沪上“花国”	213
第二目	上海济良所	217
第三目	浙江	220
第四目	福建	222
第五目	两广	223
第六目	云南	227
第七目	四川	233
第五章	南京国民政府前期的妓业	236

第一节 形形色色的嫖客	236
第一目 政府官员	236
第二目 军事将领	237
第三目 特务警察	240
第四目 帮会流氓	241
第二节 禁娼的呼声及反应	242
第一目 禁娼的呼声	242
第二目 南京国民政府的禁娼	245
第三目 娼妓的回潮	252
第四目 阻碍禁娼的症结	255
第五目 救济妇孺总会与济良所	268
第三节 长江流域的妓女	270
第一目 江苏	270
第二目 上海	274
第三目 浙江	279
第四目 安徽	281
第五目 湖北	281
第六目 湖南	286
第七目 江西	288
第四节 黄河流域的妓女	292
第一目 河北、绥远	292
第二目 山东、河南	293
第三目 宁夏、陕西、甘肃	295
第五节 平津地区的妓女	297
第一目 北平	297
第二目 天津	304
第六节 其他地区的妓女	308

第一目	四川、云南、广西	308
第二目	广东、香港	311
第三目	厦门	313
第六章	抗日战争时期的妓业	316
第一节	东北地区淫业大泛滥	316
第一目	接客妇、艺酌妇与各国妓院	316
第二目	伪满的“料理店”与妓院组合	319
第二节	华北地区娼业的泛滥	322
第一目	在河北买笑的日本人	322
第二目	天津乐户公会与慰安妇的征集	323
第三目	北平妓院生意的消长	328
第四目	济南书寓业公会与青岛“陆军俱乐部”	330
第五目	“总力战”中的美人计	331
第三节	汉奸与妓女	335
第一目	汉奸苟且的伙伴	335
第二目	不愿作奴隶的妓女	339
第四节	华中地区的妓业	340
第一目	慰安组合会与平康福利会	340
第二目	军妓院与慰安所	343
第三目	向导社与歌女社	348
第四目	变异的旅馆	350
第五目	铁蹄下的神女	352
第五节	国统区的妓女	357
第一目	松散的后方妓女管理	357
第二目	河南饥谨与妓女	363
第三目	安徽走私与妓女	365

第四目	初见成效的赣南禁娼	366
第七章	民国后期的妓业	369
第一节	抗战胜利前后的美军与妓女	369
第一目	大后方	369
第二目	接收区	370
第二节	各地对妓女的管理措施与机构	372
第一目	妓女与接收	372
第二目	各地的管理和禁娼措施	375
第三目	上海济良所与爱育堂	381
第三节	各地妓女的新变化	387
第一目	变相妓女——舞女	387
第二目	趋向萎缩	388
第三目	暗流涌动	390
第四目	涉娼案件	395
第八章	妓女的解放与改造	398
第一节	东北地区的禁娼	398
第一目	黑龙江解放妓女	398
第二目	辽宁妓女走向劳动习艺	399
第三目	吉林新生妇女习艺所	402
第二节	华北地区的禁娼	404
第一目	北京方式	404
第二目	天津方式	411
第三目	河北妓女的教养与改造	416
第三节	华东地区的禁娼	419
第一目	山东、安徽查封妓院	419

第二目	上海封闭妓院	420
第三目	江苏取缔妓院	426
第四目	厦门妇女生产教养所	428
第四节	中南地区的禁娼	429
第一目	河南生产教养院	429
第二目	两湖的新生妇女教养院	430
第三目	江西、广东、广西新生妇女的生产教养	432
第五节	西南地区的禁娼	434
第一目	重庆妓女的集中收容	434
第二目	云南妓女的收容改造	434
第三目	贵州妓女的收容教育	436
第六节	西北地区的禁娼	436
第一目	陕西妓女走进生产教养院	436
第二目	甘肃、宁夏妓女的教育改造	438
余 论		440
后 记		444

绪 论

妓女是中国近代一个人数众多的弱势群体 ,同时又是一个涉及面很广的社会问题和历史现象。

美国学者道格拉斯认为 :妓女是“ 将与己性交的权利出售给男人们以便为这种行动本身获取金钱报偿的妇女。”^① 另外一个西方学者阿伯拉罕·福莱克斯奈则认为“ 任何为收费或其他任何钱财方面的原因而习惯地或偶然发生视若平常的性关系者 ,都是妓女 ”。^② 我们认为妓女是提供包括性交在内的性服务以换取现金的妇女。她们是以出卖自己的身体为谋生手段 ,为顾客提供性服务 ,使对方的性欲得到满足的女性。只要对方付钱 ,她们就可以把自己的肉体交给对方玩弄。事实上她们出卖的不仅仅是有形的肉体 ,还有无形的人格、尊严。

妓女的兴衰是中国近代社会转型时期的一个重要表征。由于近代城市经济的崛起与发展 ,导致了城市娱乐业、休闲业及旅游业的空前发展 ,形成了一个巨大的消费市场。有钱的公子哥儿、军政要员温饱思淫。另一方面中国近代开始的城市化进程大大加速了人口的迁移。农村人口纷纷涌入城市打工谋求生活 ,其中以身强力壮无家庭拖累的男子居多 ,这就造成了在一些

① [美]杰克·D·道格拉斯等著《越轨社会学概论》第205页。河北人民出版社1987年版。

② 转引自[法]劳尔·阿德勒著《巴黎青楼》第7页,文化艺术出版社2003年版。

城市中严重的性别比例失调。他们在整天紧张的打工劳作之余,也有正常的性欲问题需要解决,但是他们的收入及处境又一时很难娶妻,过上正常的夫妻生活;另外,虽然非处于青春期或婚配期的贫苦打工者、流动群体中的长期单身者如行商,也有释放性能量的生理和心理需求;对合法配偶面貌、性格、性生活不满的男性有时也会产生嫖妓的冲动,于是出现了商业性性交易的买方市场。

由于买方市场的出现,商业性性交易的卖方市场才得以存在和发展,也就是说,先有要求嫖妓的男人才有卖淫的妓女。“笑贫不笑娼”在本质上是买方市场的理论。卖方市场长期存在并得以持续发展的大背景,从总体上讲是贫穷所致。中国近代社会是一个贫富分化、贫富悬殊的社会。城市,特别是有外国租界的大城市的安宁与繁荣同饱受灾害战乱、天灾人祸的农村的衰败和破产形成了鲜明的对照。文化层次较低的青年妇女不论是出生在城市或是从农村中来,与同一年龄段的男性相比,在就业方面存在着明显的劣势,即使侥幸找到工作,一遇上经济不景气首先被裁员的就是她们。因此就业不足、失业更多的女青年为卖方市场提供了源源不断的庞大的后备力量。

中国近代妓女的发展主要与下列事情有关:通商口岸的开辟、铁路的兴建、商业的繁盛、军队的驻扎以及政治行政中心的变动等,总之是以人口的导入、集中为发生、发展前提的。反过来,在当时的历史条件下,娼妓业的发展和繁荣又在一定程度上促进了这些地区的经济发展,当然也随之带来相关的社会问题,如性病的蔓延、社会风气的败坏等等。

嫖娼卖淫作为一种社会越轨行为,其消长隐显是与社会整合、社会控制的强度和力度息息相关的。禁娼一直是令旧中国历届政府头疼的一大问题。经济的衰退和不景气固然将一批妇

女抛进妓女后备军的行列之中,扩大了卖方市场,然而经济的迅速发展和繁荣必然带来买方的兴奋和欲望的扩张,壮大了买方市场。娼业作为一种完全消费性的产业是经济发展的寄生物,它的发展与经济的发展呈同步态势。在经济发达的大城市嫖客相对集中,妓女卖淫的收入也较多。在遭到政府取缔时,妓女行当的风险猛增,因为这一时段她们更得不到任何法律的保障,受到顾客重大伤害时只能忍气吞声,自吞苦果,因此总体上会出现衰败迹象,但正因为敢冒风险的人大大减少,反而使敢于顶风接客的女妓收入增多。相反,当政府管理松懈不闻不问时,虽然妓业总体上成泛滥趋势,但由于从事商业性性交易的女性增多,受供求关系制约,导致这一行业的平均收入降低,同时还出现了客源减少的现象。一些各方面条件欠佳的妓女为了避免做不到生意,就频繁地跨地区流动,于是妓女就有一部分从大城市向中小城镇扩散的趋势。总之,经济的发展水平、政府的相关政策以及社会的容忍度决定了妓女与主流社会之间的关系。

中国近代妓女的生存环境和经营环境是极为恶劣的。她们大多因贫穷走投无路而卖淫,因此把自己部分或整个抵押给妓院,与妓院老板有很深的债务关系,在卖淫的对象、时间、方式等方面绝无自行选择的权利。她们只是妓院老板用以赚钱牟利的性工具。有些妓女原先是良家少女,被黑社会犯罪分子哄骗、胁迫卖给妓院后,更没有任何人身自由。当政府严厉禁娼时,游离于法律之外的性交易具有高风险性,这就迫使妓女去寻求黑社会等另类的所谓“保护”。在贪得无厌惟利是图的妓院老板、黑社会犯罪分子的眼中,妓女只是一架为自己快速赚钱的人肉机器,有着巨大的现实和潜在的利润。他们对妓女进行惨无人道的性剥削、性侵害,使得妓女的生存权受到严重的威胁。

妓女是旧社会的受害者,她们为了进行商业性的性交易,忍

受着常人难以想象的身心创伤,牺牲了自己的身体健康和尊严。她们处在社会的最底层,饱受社会的冷眼和鄙夷。一方面,她们的良知并未完全泯灭,回归正常妇女生活的愿望并没完全放弃,因此我们可以在社会、民族处于危难之际看到她们见义勇为的身影。另一方面,妓女又时时刻刻在传播性病,腐蚀社会肌体,败坏社会风气,加剧社会腐败。其中有些人为了了一点金钱,甘心充当反动势力的工具。

中国近代的妓女名目繁多。就国别而言,除了本国的妓女外还有俄国(含白俄)、日本、美国、朝鲜、法国、越南等国的妓女。按照中国近代发展的历史进程,在中国卖淫的外国妓女首先是西洋妓女,随后是日本妓女和俄罗斯妓女。1931年“九一八”事变之后,日本及朝鲜妓女逐渐在外国妓女中占据了主要地位。就其存在的形态而言,有显有隐,具体表现为有公娼和私娼。公娼即公开登记,纳入政府管理范围、交纳花捐、定期检查身体健康状况的妓女。私娼则没有任何营业执照、自由卖淫的妓女。各地对她们的叫法不一:半开门、半掩门、私窝子等等。在私娼中还应包括一些变相的妓女,如女伶、歌女、舞女、女招待、女向导等等,这一类人的基本特点是以本业为主,兼营淫业,以本业为掩护暗操淫业,官方警察也奈何她们不得。当一个女人所从事的职业的声誉已降到与妓女差不多,该职业的工作环境又与卖淫差不多时,卖淫的较高收入就更容易把职业女性吸引过去。^①事实上这些变相妓女的出现抢夺了原有的公娼私娼的部分生意,成了她们强有力的竞争者。按与妓院的关系分,妓女有由掌班(后称为领家)从小养大后为娼的本班妓女和外来卖身给娼主的妓女。本班妓女、外来妓女又称“有压账的”,即由娼主代

^① 参见潘绥明《生存与体验》,第552页,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2000年版。

为还债,约定几年后由妓女本人还清债务后走人。还有一种非卖身“自混的”,又称“玩票妓女”,与娼主没有债务关系,仅是搭班性质,按事先与娼主的约定进行分账,留走自便。

对于中国近代妓女史,以前学术界很少有人顾及。解放前仅有一本王书奴编著的《中国娼妓史》,该书的主体部分是古代史,近代部分分量很少。解放后由于种种原因在一个很长的时间内,此方面的研究付之阙如。直到1988年才有孙国群的《旧上海娼妓秘史》(河南人民出版社版)问世,该书顾名思义讨论的范围集中在上海一地。1990年武舟推出了《中国妓女生活史》(湖南文艺出版社版),在全书的八章中近代部分只占了一章。1995年单光鼎的《中国娼妓——过去与现在》(法律出版社版)洋洋60余万字,对中国娼妓问题作了历史和现状的考察,涉及内容广、历史跨度大。但近代部分的内容还是偏少,在全书仅占约20%的篇幅,而且限于通史体例,对一些相关问题没有深入展开。上世纪进入90年代以来,城市史、社会史、社会学、医学的研究有了长足的进展,出现了一批涉及妓女的优秀著作、论文和调查报告。其中特别要指出的有罗苏文的《女性与近代中国社会》(上海人民出版社1996年版)、江沛的《20世纪上半叶天津娼业结构述论》。(《近代史研究》2003年第1期)以及以潘绥明为代表的对于当代妓女的社会学调查。海外学者研究成果中涉及中国近代妓女的主要有:1979年日本岩波书店出版的可儿弘明的《近代中国的苦力和“猪花”》,1990年由孙国群等人译为中文本,改名《“猪花”——被贩卖到海外的妇女》由河南人民出版社出版;1997年美国加利福尼亚大学出版社出版的贺萧的《Dangerous Pleasures: Prostitution and Modernity in Twentieth - Century Shanghai》,2003年由韩敏中等人译为中文本《危险的愉悦:20世纪上海的娼妓问题》由江苏人民出版社出版。2001年英国剑桥

大学出版社出版的法国学者安克强的《上海妇女——19~20世纪中国的爱情与性》,2004年由袁雯铭等译为中文本由上海古籍出版社出版。上述所有研究成果或披露了宝贵的史料及其线索,或提出令人思索的观点和看法,或提供了研究方法上的借鉴,对笔者均大有启发。

笔者有志于近代社会史的研究,近二十年来在相继进行近代帮会、会道门、绿林、贩毒群体研究的同时,注意收集有关妓女问题的史料,关注这方面的学术动态。2002年5月在上述专题的研究暂时告一段落后,终于能够腾出手来,正式动笔写作《中国近代妓女史》。至2003年暑假进入了计算机录入的最后合成阶段,在经过了50年来上海最高气温的“烧烤”后,这本专著才得以新鲜出炉。由于受到时间(与此同时还要编写初中、高中的历史新教材)、经费、学识诸多方面的限制,拙著可能存在着一些不尽如人意的地方,敬请读者阅后提出宝贵的批评意见,以便将来有机会进行订正。

第一章 近代妓女面面观

第一节 妓女的来源和结局

第一目 妓女的来源

中国近代的妓女有相当大的一部分是被拐卖到妓院中去的。而在此之前她们的生活往往是极端贫困的。在清代贩卖人口是法律明文禁止的犯罪行为。《大清律例》明确规定：“凡夥众开窑诱取妇人子女，藏匿勒索事发生，不分良人奴婢，已卖未卖，审系开窑实情，为首照光棍例，拟斩立决，为从改发云、贵、两广烟瘴地方充军”。^① 但是因为有厚利可图，这种违法行为从来没有真正停止过。而每当大规模自然灾害爆发时，这种人口贩卖就更加难以禁止。

1883年直隶、山西、河南水旱大灾，“蚁棍水贩辈亦且挟持巨资，分道前往。每到一处，与其地痞谋，辄以贱价购其幼男少女，挈带而归。竟有一人而携至数十人，一船而载至十百人者。”被卖之人“堕落蚁棍水贩之手，威逼势胁，辗转售卖，男不为优即为仆，女不为婢即为娼。宦裔夷为贱役，良家流入烟花。”^②

① 《大清律例例则》转引自淑蕙《禁婢的现阶段》《东方杂志》第三十四卷第一号。

② 《字林沪报》，光绪十一年（1885年）八月十四日。

关于买卖人口的价格 杨光第后来在《山西放赈报灾惨行状公函》中 ,透露出一点信息。他说“关外一带连年荒歉 ,农民疾苦已非一年”。“始而亢旱 ,继而霪雨雹灾 ,又于七月廿六七日严霜早降 ,禾稼尽萎 ,幅员数千里籽粒无收 ,……草根糠皮无处搜罗 ,甚至卖妻鬻女接踵于途 ,年轻妇女价仅大钱五六千文 ,十二三之女孩仅一二千文 ,中年妇女、十数岁之男孩 ,以至送人亦无受主。”即使在正常年景下 ,被卖到妓院中去的妇女 ,其初费身价几十元 ,即最美者亦不过百元。”^①

从光绪到清末 ,湖北囤卖妇女最为地方之害。……近闻江皖一带常有抢拐妇女 ,载至上海 ,或卖为娼妓 ,或售与洋人 ,多有囤户为之藏匿 ,辗转售卖 ,此种囤户 ,名曰白蚂蚁 ,其凌虐之惨 ,不减于湖北。”^②

至迟到 19 世纪 70 年代 ,“台基”骗术已在上海大行其道 ,“做牵头老妇租屋引诱良妇” ,骗子与其勾搭成奸后 ,诱其将家产拿出 ,事成之后再将这些良妇卖入妓院。^③

由于种种原因 ,进入近代特别是民国以后也有一些女性是自愿为娼的。在引诱女性为娼的诸多原因中 ,经济的原因是最主要的。可以这样说 ,卖淫的单位时间收入比女性从事的任何工作都多 ,因此有些女性就有了靠此来快速脱贫致富的念头。

在某些地方 ,女孩长到十六七岁 ,凡容颜秀丽者 ,就要出门去跑码头作妓女 ,头三年卖淫收入的大部寄回老家 ,这种陋俗称之为“报娘恩”。^④

① 《禁娼探源先除白蚂蚁论》《申报》1872 年 6 月 14 日。

② 卞宝第《奏抢夺囤卖良家妇女请照强盗例拟斩立决片》,《卞制军奏议》卷六。

③ 《申报》1879 年 6 月 19 日。

④ 《近代中国娼妓史料》下卷 ,第 47 页 ,河北人民出版社 1997 年版。